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文件

沪交医〔2018〕7号

---

## 关于公布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九届 教职工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名单的通知

各部（处）、学院（系）、中心：

为推进学院民主管理，完善现代大学制度构架，充分发挥教职工代表参与学校民主决策、民主监督的作用，经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第九次教职工代表大会通过，设民主管理、教学科研、师德师风和生活福利四个专门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其职责具体如下（按姓氏笔画排序）：

### 一、民主管理委员会

组长：蔡 伟

成员：张 彪 张利公 张晓波 钮晓音 姚玉峰

徐汝明

- 职责：1. 负责组织教职工代表开展民主管理专项活动；  
2. 对教代会需要讨论的重大问题和教职工代表提出的重要议案进行调查研究，提出建议；  
3. 对口参与学校有关方面工作；  
4. 处理大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教学科研委员会

组长：黄 雷

成员：冯希平 郑俊克 顾奋勇 徐懿萍 梅文翰  
董利军 童雪梅

- 职责：1. 负责组织教职工代表开展教学科研专项活动；  
2. 对口参与学校有关方面工作；  
3. 处理大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三、师德师风委员会

组长：李 剑

成员：王兆军 李洪亮 陈 洪 陈 铿 秦美娇  
唐 华 龚兴荣

- 职责：1. 负责组织教职工代表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活动；  
2. 对口参与学校有关方面工作；  
3. 处理大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四、生活福利委员会

组长：徐汝明

成员：毛维娜 朱 亮 许文斌 顾明珺 徐小靖  
蒋 波

职责：1. 负责组织教职工代表开展生活福利专项活动；  
2. 对口参与学校有关方面工作；  
3. 处理大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上述委员会与教职工代表大会同时换届，任期五年，委员会成员任期内如有变动，由其职务接任者自然替补，不再另行发文。

特此通知。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

2018年1月19日

---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院长办公室

2018年1月19日印发

---